**宜丰县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由宜丰县政府信息化工作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宜丰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jxyf.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宜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宜丰县行政中心323，电话：0795-2991000，邮编：336300）。

1. 总体情况

2020年我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0〕17号）的要求。同时积极对《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江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赣府厅字〔2020〕49号）文件明确目标任务，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推进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1. **主动公开**

我县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并坚持以市场主体和办事群众需求为导向，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精准度和到达率。2020年宜丰县政府网站公开信息15908条，其中宜丰政府网公开信息6808条，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信息9100条。

1. **深化“五公开”领域信息公开。**

2020年“五公开”领域发布信息共393条。**一是决策公开方面**，完善了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健全了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制定了政府文件、政府报告、会议开放、意见征集等专栏，及时公开了政府制定的各种规范性文件和常务会等政府会议讨论的内容，对收集到的意见进行整理汇总并公开。**二是管理公开方面**，对本级政府不同事项清单进行集中分类展示,包括权责清单、收费清单、公共服务清单等，编写了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向社会公开，其中内容包含了工作职责、工作依据、实施部门、工作地点和时间、联系方式等内容。**三是服务公开方面，**加强了“一件事”“一链办”等综合办事信息公开力度，我县行政服务中心建立了“一窗式”大厅政务服务系统。目前行政服务中心大厅所有事项全部通过“一窗式”综合服务平台统一受理，围绕企业和群众办理的高频事项，推动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一次办。在“一窗办”“一次办”的基础上，把分散在不同部门的事项按链条进行优化整合，将“一事一流程”整合为“多事一流程”，推出了《宜丰县行政服务中心“一链办”事项清单》包括10项不动产、商事登记在内的群众急需高频事项。政府网上设立了江西政务服务网宜丰县网址入口，包含了各领域的行政审批，公共服务等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的栏目。**四是执行公开方面，**审计信息公开了[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和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http://www.jxyf.gov.cn/news-show-35855.html" \t "http://www.jxyf.gov.cn/_blank)等，统计信息公开了全县主要经济指标。完善了政府重点工作、重大决策执行效果和行政执法等方面信息的公开内容。**五是结果公开方面**，定期公开了《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民生实事项目、重大工程项目的执行情况，在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了建议提案公开子栏目，及时公开了政协提案的答复内容。

1. **深化三大领域信息公开**

2020年，围绕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发布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149条;以优化公共资源配置为中心，发布住房保障、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工程招投标、公共资源交易等信息567条;发布深入推进扶贫、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养老保险、教育、医疗、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公共文化等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323条。

1. **深化专题领域信息公开**

聚焦抗击疫情，五型政府建设，扫黑除恶，营商环境，“六稳”“六保”，创文明城等重点中心工作，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了专栏。2020年专题栏目下共发布信息383条，及时对有关政策、工作开展情况、结果等进行公开，让公众第一时间了解政府重点中心工作的实时动态。

疫情信息发布方面，依法做好了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疫情信息发布工作，通过运用政府网站、新闻发布会、政务新媒体全方位解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疫情防控的重大决策部署和本地区重要工作举措，以及应对处置工作进展情况。

“六稳”“六保”方面，及时发布了“六稳”“六保”各项政策举措，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主动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和工作总结。

营商环境方面，出台了《宜丰县2020年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开展2020年宜丰县营商环境评价暨企业、群众“评机关、评岗位”工作实施方案》、《宜丰县“营商环境提升年”行动宣传活动实施方案》等重要政策文件，并对文件做好了相关解读。为推进宜丰经济社会发展，帮助在宜企业快速了解、用好用足政策，从企业实际需求出发，对涉及宜丰县各职能部门的国家、省、市、县四级惠企政策进行了全面梳理。定期发布了优化营商环境|宜丰县惠企政策摘录，每一条惠企政策都以办事指南形式呈现，明确了优惠待遇、申请途径、申请材料、办理流程、政策时限、办理人员和联系方式等详细信息。

1. **加强政策解读**

坚持“应解读尽解读”“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认真落实“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工作机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设置“政策解读”专栏，分类展示解读内容。采用“一图读懂”等方式，梳理政策“干货”、制作政策图解，有机关联政策文件、解读材料，全面实现文件与解读直接关联，公众在查看文件的同时，可链接到对应解读材料，在解读栏目也可回看相应的政策文件。积极探索县政府工作报告、县政府常务会议议定情况、重大民生政策等图片、视频等解读方式，全年共围绕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民生事项梳理出系列篇政策文件，编制发布图解、视频等政策解读48条。

1. **依申请公开**

依据新条例完善相关依申请公开的程序规定，及时调整完善相关配套措施，做好衔接过渡工作。按依申请公开“七要素”规范答复内容，建立健全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加强与法制部门、法律顾问及相关部门的会商，避免不必要的争端争议。实行“三步法”依申请公开办件流程，即：收件登记下发调度-汇总撰写答复书-分类整理归档，通过三步流程形成一个闭环，确保依申请公开信件答复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今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类信件23件，依法依规按时答复率100%。

1.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出台了《宜丰县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并进行了政策解读，从全面落实试点领域标准指引、规范工作流程、规范基层政务公开平台、完善健全工作机制、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进行了详细安排部署。政府网开设了基层政务公开专栏，内容包含了相关政策文件、工作推进情况、国办和本县、各乡镇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下载、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和基层政务公开专区一览。3月召开了全县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动员部署会议，邀请市政务公开办负责人及第三方专业人员授课。以“应公开、尽公开”为原则，对26个领域政务公开事项，围绕“决策、执行、服务、管理、结果”五公开进行细化梳理，梳理各部门行政权责清单2564项。经过“专项调研”、“ 一对一”专项座谈、书面征求意见等多轮修订，编制完成县本级26个领域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1469个。同时，在县本级的标准目录指引下和县直部门的指导下，16个乡镇（场）全部编制完成了本级政府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并完成政务公开体验区建设。

二是加大数据公开力度，通过举办宜丰县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平台业务培训会，加强数据汇聚工作，对数据填报不完善的各部门，下发通知要求各部门及时进行整改完善。

三是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机制，完善了我县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发布协调、审核、年度报告、责任追究等7项制度，认真执行并在网站公示。严格执行“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等保密审查规定，要求各单位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程序与公文运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有机结合，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由承办单位提出具体意见，经信息公开操作人员审查后，报信息公开负责领导审批，从源头上落实了保密审查。

四是规范性文件整理，本级政府部门系统梳理本机关制发的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对外公开并动态更新。提升规范性文件公开质量，对规范性文件列明文号、成文日期、发布时间、有效性等信息，并提供文本下载功能。公布了2020年36个规范性文件的修改、废止、失效情况，并对废止、修订说明了理由。

**（四）平台建设**

一是充分发挥县政府门户网站“宣传主阵地”作用。把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的第一平台，对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调整优化，持续完善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栏目设置和用户体验，使栏目设置更为科学、查询功能更为完善、信息获取更为便捷，实现政府网站互联互通、融合发展，并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监测检查，确保运转有序、安全可控。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集中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优化信息检索和下载服务功能，整合设置统一的办事服务入口和互动交流入口，便利企业和群众。严格按照政务新媒体信息采集、审核、发布程序，确保运转有序、安全可控。建立网民意见建议审看处置机制，积极建设政务新媒体平台体系，突破自身专业技术力量不足的瓶颈，与县融媒体中心合作，积极借助县融媒体中心优势和渠道，扩大政府信息传播力和影响力。

二是公开方式多样化。坚持以政府网站为主体，以政府信息公开栏、电子屏幕、微信公众号、抖音官方账号等平台为辅，着力搭建高效便捷、渠道多元的公开载体。目前“宜丰县人民政府网”微信公众号，微信关注用户达7400余人，发布各类信息1300余条。通过广辟蹊径，让信息推送跟上时代的潮流，让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更加便利。

三是加快政府网站集约化。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集约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以“八个统一、四个集约”为目标，加快推进全县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县政府门户网站已迁移至市集约化平台，完成了IPv6改造并及时在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中填报完成情况。

四是加强网站监管力度，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格落实“先审后发"，确保信息准确规范组织各部门、各乡镇（场）网站平台定时上报工作信息动态，加强网络生态巡查，强化内容审核，对有误稿及时进行修改更正，对违规稿源实行零容忍。编制了宜丰县《政府网站监管年度报表》，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五）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县政府常务副县长任组长，县政府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各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通报、统筹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了县政府总抓，各部门积极参与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全县各单位都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并建立了沟通协调机制，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机构体系进一步完善。有力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推进。

二是强化督导考核。出台主动公开、保密审查、社会评议等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同时，定期会同第三监测机构开展巡检、督查，每月至少两次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更新、互动回应、错字错链等进行检查整改，检查情况每季度进行通报，并将结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 | ---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 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15 | 15 | 177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566 | -418 | 10949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3542 | -2003 | 2396 |
| 行政强制 | 220 | -32 | 17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22 | 0 |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 政府集中采购 | 217 | 20368万元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 | | |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 合计 |
| 商业  企业 | 科研  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23 | 0 | 0 | 0 | 0 | 0 | 23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  |  |  |  | 2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记这一情形，不记其他情形） | |  |  |  |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  |  |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  |  |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2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1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  |  |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  |  |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投诉举报类申请 |  |  |  |  | 0 |
| 2.重复申请 |  |  |  |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  |  |  | 0 |
| （六）其他处理 | |  |  |  |  | 0 |
|  | （七）总计 | |  |  |  |  | 23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0 |  |  |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政复议 **（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 | | | | | 行政诉讼 **（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诉讼）** | | | | | | | | | |
| 结果维护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 | | | 复议后起诉 | | | | |
| 结果维护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护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宜丰县积极按照国家要求，主动查漏补缺，细化工作措施，改善工作不足之处，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一是针对培训学习不够的问题，积极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及时学习贯彻国务院、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文件、重要部署要求，专题学习政务公开业务知识，努力提升基层工作人员理论和业务水平，不断增强各部门单位公开意识，有力提升公开能力。二是针对制度不够健全的问题，优化完善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重大决策预公开、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政务舆情回应、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监督考核等工作制度，政务公开制度体系更加健全。三是针对信息公开质量不高的问题，加强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统一设置政策解读专栏，分类设置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在网站首页开设了专题栏目，对疫情防控、创文明城、“六保”“六稳”、五型政府建设、扫黑除恶等中心工作内容进行了分类公开，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政府信息管理更加规范，信息公开质量不断提高。下一步，我们将不断健全完善制度体系，加强与先进地区的学习交流。积极把握政务公开前沿动态，深化与先进地区的交流沟通，结合本县实际打造政务公开亮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